

臺中市立新國小 113 學年度慶祝母親節「感恩、惜福」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 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輔導室工作計畫。
- 二、 本校生命教育及品德教育宣導月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 弘揚孝道，增進親子互動機會並建立良好之關係。
- 二、 結合生命教育，培養學生感恩惜福的心，教導學生以具體的行動來表示對母親的愛、體貼與尊重。
- 三、 透過活動的參與互動，增進學生對親恩的感謝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輔導室

肆、協辦單位：學務處

伍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學生

陸、活動日期：114 年 4 月 1 日(二) ~ 114 年 5 月 9 日(五)

柒、活動內容：

一、把愛寄回家、勇敢說出來：

1. 老師指導學生完成明信片，寫出對媽媽的愛，勇敢說出來。
2. 老師指導學生如何正確書寫明信片地址。
3. 用行動表達對家人的愛，學習體驗寄信的過程，把愛寄回家。
4. 請於 4/29(二)前，班級為單位自行寄送，或統一將明信片交至輔導組代寄。
5. 指導或寄送過程，請導師協助拍照記錄，提供活動照片 1 張。

二、中、高年級創作圖畫比賽

1. 繪畫作品以 A4 圖畫紙為主，請於圖畫紙背面寫上班級、姓名。
2. 創作題目以母親節為主題，每位學生以一張圖畫為限，超過者不予評審。

3. 各班參加數量最多 5 張。
4. 得獎作品於本校擇地展覽。
5. 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4 月 18 日（五）放學前，請交至輔導組。

三、低年級著色比賽

1. 著色圖由輔導室統一製發，著色媒材不拘。
2. 各班參加複選數量最多 5 張。
3. 每位學生以一張著色圖為限，超過者不予評審。
4. 得獎作品於本校擇地展覽。
5. 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4 月 18 日（五）放學前，請交至輔導組。

捌、評選：

1. 初選：由各班導師先行篩選優異作品參加。
2. 複選：由輔導室聘請本校美勞專長教師評選。

玖、獎勵：

1. 由各學年作品中評選優勝 10 名、佳作 10 名，優勝者由學校頒發獎狀乙只、獎品乙份；佳作者由學校頒發獎狀乙只以茲鼓勵。
2. 各學年參賽作品數如未達 20 件，優勝及佳作名額由評審老師視參賽作品內容評定。

拾、經費：本活動所需經費〈如附件〉，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教師兼
輔導組長 余志偉

處室主任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吳坤墮

學務主任

教師兼
學務主任 李元鴻

校長

臺中市大里區
國光小學 校長 蔡添元

**臺中市立新國小 113 學年度慶祝母親節「感恩、惜福」活動
經費概算表**

項次	項目名稱	單位	數量	單價(元)	金額	備註
1	明信片	張	1000	6	6,000	
2	郵票	張	700	5	3,500	
3	圖畫紙	包	7	70	490	
4	獎品	份	60	20	1,200	
合 計					11,190	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
輔導組長 余志偉

輔導主任：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吳坤雍

會計室：

會計室
主任 曾凱莉

校長：

臺中市大里區
立新國小校長 蔡添元

總務主任：

會計兼
總務主任 陳靜儀

